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过户前，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资”）持有公司 6,74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4%，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 1,83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光一投资持有公司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0%，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 1,26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光一投资及龙昌明先生合计持有 7,05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650.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0%。本次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一投资持有的 3,127.60 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 54.01%；龙昌明先生持有的 1,262.50 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 100%，光一投资及龙昌明先生合计质押比例为 62.24%。以上被质押的股份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后期股份被继续处置，将会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一投资持有 6,74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4%，龙昌明先生持有 1,83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根据龙昌明先生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本人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总数的 25%，目前龙昌明先生司法拍卖股份数量已超过其做出的减持承诺额度，超出股份数量为 113.37 万股，占其持股比例的 8.98%，占总股本的 0.28%，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关于控股控股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及控股股东的函告获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已完成过户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司法拍卖股份数量	占其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执行机构	完成过户时间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520.00	7.71%	1.27%	苏州中级人民法院	2021.3.2
		436.58	7.01%	1.07%	上海长宁人民法院	2021.3.11
龙昌明	实际控制人	572.00	31.18%	1.40%	宁陵县人民法院	2021.3.11
合计		1,528.58	45.90%	3.74%	-	-

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47.60	16.54%	5,791.02	14.20%
龙昌明	1,834.50	4.50%	1,262.50	3.10%
合计	8,582.10	21.04%	7,053.52	17.30%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过户前，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

资”)持有公司 6,74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4%,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 1,83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光一投资持有公司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0%,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 1,26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光一投资及龙昌明先生合计持有 7,05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650.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0%。本次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一投资持有的 3,127.60 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 54.01%;龙昌明先生持有的 1,262.50 万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 100%,光一投资及龙昌明先生合计质押比例为 62.24%。以上被质押的股份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后期股份被继续处置,将会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光一投资持有 6,74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4%,龙昌明先生持有 1,83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根据龙昌明先生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本人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总数的 25%,目前龙昌明先生司法拍卖股份数量已超过其做出的减持承诺额度,超出股份数量为 113.37 万股,占其持股比例的 8.98%,占总股本的 0.28%,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为此对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表示深深的歉意。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